

##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号），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将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 10 点至 2020 年 8 月 18 日 10 点止（延时除外）在“淘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对控股股东北京华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集团”）持有公司 88479418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17.39%）进行网络司法拍卖。鉴于上述事项影响重大，公司向华普集团进行了再次核实，现将回复情况及相关风险公告如下：

#### **一、华普集团关于拍卖事项相关情况的说明**

1、华普集团截至收到公司 7 月 16 日《问询函》之前，就所持 88,479,418 股上市公司股票将被司法拍卖并不知情。华普集团表示已在获悉拍卖事项第一时间向上市公司进行了回复。

2、华普集团通过与相关债权人电话沟通得知，此次司法拍卖的执行申请人是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拍卖依据为：华普集团与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该案已在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进入执行程序，但在法院拍卖公告发布之前，华普集团没有收到拟拍卖其所持部分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法律文书及任何通知。

3、华普集团目前仍在积极与债权人和法院就拍卖事项进行沟通，相关进展将及时告知公司。

4、华普集团声明，除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 **二、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普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05,671,4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77%，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其中质押 8000 万股。本次拍卖的股份合计为 88,479,418 股股份，占华普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的 83.73%，占公司总股本的 17.39%。

2、本次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后续还涉及竞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可能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与拍卖事项相关的法律文书。经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核实，除已披露的事项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七日

备查文件：控股股东回复函《关于拍卖事项相关情况的说明》